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民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		
二、平衡表		1
三、收支餘絀表		2
四、現金流量表		3
五、現金收支概況表		4
六、財務報表附註		5~18
	[一]學校沿革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五]關係人交易	
	[六]抵(質)押之資產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八]舉債指數計算表	
	[九]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資金流向表	
	[十]其他	
七、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實施說明及評估		19
八、會計師查核附表		20~29
九、會計師印鑑證明書		



Crowe Horwath™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Horwath (TW) CPAs
Member Crowe Horwath International

10541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369號10樓
10F., No.369, Fusing N. Rd., Songshan Dist.,
Taipei City 10541, Taiwan
TEL : +886-2-8770-5181
FAX : +886-2-8770-5191
www.crowehorwath.tw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董事會 公鑒：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年八月一日至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三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與現金收支概況。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成昌 

會計師

邱程鑫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10200032833號函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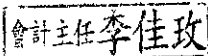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平 衡 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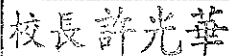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增(減)金額	%	負債及基金餘絀	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		增(減)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51,976,116	6	\$125,007,391	5	\$26,968,725	22	流動負債	\$37,367,606	1	\$45,338,733	2	(\$7,971,127)	(18)
現金(附註四之1)	663,013	—	1,544,673	—	(881,660)	(57)	應付款項(附註四之8)	23,780,226	1	29,907,294	2	(6,127,068)	(20)
銀行存款(附註四之1)	122,580,681	5	88,289,919	4	34,290,762	39	預收款項(附註四之9)	8,792,477	—	10,259,529	—	(1,467,052)	(14)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之2)	23,859,719	1	31,901,262	1	(8,041,543)	(25)	代收款項(附註四之10)	4,794,903	—	5,171,910	—	(377,007)	(7)
預付款項	4,872,703	—	3,271,537	—	1,601,166	49	其他負債	2,198,045	—	2,914,245	—	(716,200)	(25)
長期投資、應收款及基金	535,865,984	23	538,396,585	23	(2,530,601)	—	存入保證金	2,198,045	—	2,914,245	—	(716,200)	(25)
長期投資(附註二之3附註四之3)	35,205,469	1	42,711,254	2	(7,505,785)	(18)	負債合計	39,565,651	1	48,252,978	2	(8,687,327)	(18)
附屬機構投資(附註二之5附註四之4)	437,960,515	19	432,985,331	18	4,975,184	1	權益基金及餘絀						
特種基金(附註二之4附註四之5)	62,700,000	3	62,700,000	3	0	0	權益基金(附註二之8及四之11)	1,541,625,994	66	1,531,312,449	65	10,313,545	1
固定資產(附註二之6及四之6)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62,700,000	3	62,700,000	3	0	0
土地改良物	17,771,624	1	17,771,624	1	0	0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478,925,994	63	1,468,612,449	62	10,313,545	1
房屋及建築	1,587,307,213	67	1,585,482,675	66	1,824,538	—	餘絀	781,338,705	33	786,853,855	33	(5,515,150)	(1)
機械儀器及設備	336,006,813	14	324,453,293	14	11,553,520	4	累積餘絀(附註二之9及四之11)	776,540,310	33	759,885,391	32	16,654,919	2
圖書及博物	325,532,371	14	324,332,629	14	1,199,742	—	本期餘絀(附註二之9及四之11)	4,798,395	—	26,968,464	1	(22,170,069)	(82)
其他設備	85,860,817	4	86,097,290	4	(236,473)	—	權益基金及餘絀合計	2,322,964,699	99	2,318,166,304	98	4,798,395	—
累計折舊總額	(686,804,876)	(29)	(641,937,886)	(27)	(44,866,990)	7							
固定資產淨額	1,665,673,962	71	1,696,199,625	72	(30,525,663)	(2)							
無形資產(附註四之6)													
電腦軟體	24,152,011	1	20,464,374	1	3,687,637	18							
累計攤銷總額	(18,099,088)	(1)	(15,851,408)	(1)	(2,247,680)	14							
無形資產淨額	6,052,923	—	4,612,966	—	1,439,957	31							
其他資產	2,961,365	—	2,202,715	—	758,650	34							
遞延費用(附註二之7附註四之7)	1,603,665	—	2,186,815	—	(583,150)	(27)							
存出保證金	1,357,700	—	15,900	—	1,341,800	8,439							
資產總計	\$2,362,530,350	100	\$2,366,419,282	100	(\$3,888,932)	—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2,362,530,350	100	\$2,366,419,282	100	(\$3,888,932)	—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 表：

主辦會計：

校 長：

董 事 長：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收支餘絀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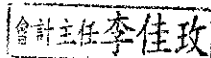
民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三學年度決算數		科目	一〇四學年度預算數		一〇四學年度決算數		本學年度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515,676,964	100	各項收入(附註二之11)	\$499,637,961	100	\$459,211,185	100	(\$40,426,776)	(8)
348,993,499	68	學雜費收入	340,182,993	68	310,500,557	68	(29,682,436)	(9)
5,353,584	1	推廣教育收入	7,039,092	2	3,688,678	1	(3,350,414)	(48)
14,436,993	3	產學合作收入	13,850,000	3	10,669,521	2	(3,180,479)	(23)
4,686,969	1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5,500,000	1	5,785,000	1	285,000	5
71,276,926	14	補助及受贈收入	61,444,384	12	73,301,756	16	11,857,372	19
31,359,434	6	附屬機構收益	35,562,360	7	21,643,894	5	(13,918,466)	(39)
1,967,165	-	財務收入	1,975,652	-	2,054,039	-	78,387	4
37,602,394	7	其他收入	34,083,480	7	31,567,740	7	(2,515,740)	(7)
488,708,500	95	各項支出(附註二之11)	499,543,960	100	454,412,790	99	(45,131,170)	(9)
3,627,639	1	董事會支出	7,026,797	2	5,653,664	1	(1,373,133)	(20)
176,370,968	34	行政管理支出	182,331,241	36	155,654,450	34	(26,676,791)	(15)
228,360,407	44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17,568,149	44	213,535,850	46	(4,032,299)	(2)
54,462,316	11	獎助學金支出	66,557,780	13	54,884,461	12	(11,673,319)	(18)
3,235,697	1	推廣教育支出	6,003,600	1	2,792,004	1	(3,211,596)	(53)
12,205,850	2	產學合作支出	14,541,393	3	9,000,904	2	(5,540,489)	(38)
2,711,848	1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5,400,000	1	5,217,860	1	(182,140)	(3)
7,508,267	1	財務支出	0	0	7,505,785	2	7,505,785	-
225,508	-	其他支出	115,000	-	167,812	-	52,812	46
\$26,968,464	5	本期餘(絀)	\$94,001	-	\$4,798,395	1	\$4,704,394	5,00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摘 要	一〇四學年度	一〇三學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4,798,395	\$26,968,464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60,098,035	60,444,067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21,643,894)	(31,359,434)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6,440,377	14,918,617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6,877,919)	(3,337,273)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2,814,994</u>	<u>67,634,44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附屬機構投資收現數	16,668,710	737,630
減：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19,778,958)	(26,884,154)
購置無形資產付現數	(3,860,637)	(2,507,540)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1,341,800)	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312,685)</u>	<u>(28,654,064)</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34,732,166	36,541,318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2,068,003	2,691,200
減：償還長短期銀行借款付現數	0	(13,322,939)
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35,109,173)	(35,479,203)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2,784,203)	(1,946,18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93,207)</u>	<u>(11,515,807)</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33,409,102	27,464,570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89,834,592	62,370,022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123,243,694</u>	<u>\$89,834,59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0	\$119,521
加：期初應付利息	0	1,983
減：期末應付利息	0	0
本期利息費用支付數	<u>0</u>	<u>\$121,504</u>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本期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增加數	\$22,923,394	\$28,121,153
期初應付設備款(含已開立票據之款項)	2,224,583	3,495,124
期末應付設備款(含已開立票據之款項)	(1,508,382)	(2,224,583)
購置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支付現金數	<u>\$23,639,595</u>	<u>\$29,391,69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上年度賸餘撥充權益基金數	<u>\$38,242,747</u>	<u>\$23,941,955</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會計主任 李佳芳

主辦會計：

會計主任 李佳政

校長：

校長 許光華

董事長：

董事長 應秀鳳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〇四學年度		一〇三學年度	
	金 額	經常收入 %	金 額	經常收入 %
經常門現金收入	\$444,141,782	100	\$492,447,009	100
學雜費收入	310,500,557	70	348,993,499	71
推廣教育收入	3,688,678	1	5,353,584	1
產學合作收入	10,669,521	2	14,436,993	3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5,785,000	1	4,686,969	1
補助及受贈收入	73,301,756	17	71,276,926	14
附屬機構收益	21,643,894	5	31,359,434	6
財務收入	2,054,039	1	1,967,165	—
其他收入	31,567,740	7	37,602,394	8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21,643,894)	(5)	(31,359,434)	(6)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6,574,491	1	8,129,479	2
經常門現金支出	401,326,788	90	424,812,568	86
董事會支出	5,653,664	1	3,627,639	1
行政管理支出	155,654,450	35	176,370,968	36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13,535,850	48	228,360,407	46
獎助學金支出	54,884,461	12	54,462,316	11
推廣教育支出	2,792,004	1	3,235,697	1
產學合作支出	9,000,904	2	12,205,850	2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5,217,860	1	2,711,848	1
財務支出	7,505,785	2	7,508,267	1
其他支出	167,812	—	225,508	—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60,098,035)	(14)	(60,444,067)	(12)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7,012,033	2	(3,451,865)	(1)
經常門現金餘(絀)	42,814,994	10	67,634,441	14
購置動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21,845,787	5	24,403,186	5
機械儀器設備	16,422,875	4	20,635,936	4
圖書博物	1,075,850	—	1,000,000	—
其他設備	486,425	—	259,710	—
電腦軟體	3,860,637	1	2,507,540	1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20,969,207	5	43,231,255	9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1,793,808	1	4,988,508	1
房屋及建築(含未完工程)	1,793,808	1	4,988,508	1
本期現金餘(絀)	\$19,175,399	4	\$38,242,747	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 表：

會計主任 李佳芳

主辦會計：

會計主任 李佳政

校 長：

校長 許光華

董 事 長：

董事長 應秀鳳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 學校沿革

本校自民國八十六年六月間開始籌設，並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十日經教育部台(88)高三字第88015211號令核准成立，以響應政府鼓勵私人興學、充實高等教育資源均衡發展、培育地區產業管理人才、造福地區學子就近享受教育資源、加強產業諮詢服務及建教合作、提供地區民眾進修高等教育機會、實現高等教育全民化及終身學習理念。本校自民國99年8月1日起改制更名為「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本校已向法院辦妥法人登記之財產總額為新台幣2,421,301,885元。截至一〇四學年底及一〇三學年底止，本校教職員分別為239人及243人。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校財務報表之編製係根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辦理，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會計基礎及年度

依教育部所訂「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會計處理採權責基礎發生制。

本校之會計年度為每年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並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學年度名稱。

2. 現金及銀行存款

現金凡屬法定通貨，可自由運用之硬幣、紙幣、匯票及即期本票、支票等皆屬之。

銀行存款凡存於金融機構中可自由提取、使用之存款皆屬之。如支票存款、活期存款、通知存款、活期儲蓄存款、定期存款、定期儲蓄存款及可轉讓定期存單等。

3. 長期投資

(1) 凡長期性之投資，如非流動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餘絀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屬之。

(2) 長期股權投資若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50%或具控制力者，則採權益法評價。

(3) 長期股權投資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達20%以上或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4) 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按5~20年平均攤提。惟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依新修訂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改為先將投資成本予以分析處理，投資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列為商譽。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若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其差額就各非流動資產(非採權益法評價之金融資產、待處分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退休金或其他退休給付除外)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仍有差額時列為非常損益。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其以前取得之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不再攤銷；原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4. 特種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如創校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本科目貸方對應科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5. 附屬機構投資

本校附屬機構為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附屬機構蓮潭國際文教會館，附屬機構投資以原始成本入帳；附屬機構若有盈餘或虧損，則認列為附屬機構收益或附屬機構損失。

6.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及使固定資產達可用狀態及地點所支出的所有款項為入帳基礎，惟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上開資產之成本應包括為使其達到可用狀態及地點時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

累計折舊係按其成本，依行政院公告規定之「財物標準分類」為依據，除土地、圖書及博物外之固定資產據此設定耐用年數，並以直線法計算提列；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已無使用價值之固定資產，經核准報廢，適用提列折舊項目，並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者，應將固定資產成本與累計折舊科目沖銷，如有殘值，應轉列「財產交易短絀」；依報廢法提列折舊者，應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科目。適用不予提列折舊項目者，應將成本轉列為「財產交易短絀」科目。

7. 遞延費用

係土地租賃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二十年平均攤銷。

8. 權益基金

(1)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之基金皆帳列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其相對應科目為「特種基金」。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包括贖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科目。

A. 贖餘款權益基金：依私立學校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保留於學校基金運用之贖餘款屬之。

B. 其他權益基金：指贖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9. 餘絀

係各會計年度收支相抵累積之剩餘，未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屬之。依私立學校法第六十二條之規定，各年度之結餘應補充學校基金。

10. 所得稅

係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用於與其所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以往年度之結餘款不在當年度收入範圍內）百分之六十者，則其本身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如經主管機關核准保留供未來年度購置相關設備者得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

11. 收入及支出

除學雜費及產學合作收入於學生註冊完成時承認外，補助及捐助教學等各項收入係於可實現時認列，本學年末核銷部分轉入預收款，待下學期轉入該科目核銷之，支出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12. 會計估計

本校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於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對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13. 退休撫卹金

(1) 本校訂有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辦法，依「私立學校法」第六十四條及「學校法人及其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之規定，每學期按學費收入之百分之三提撥退休撫卹金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及運用。每月並由教職員、私立學校及學校主管機關以教職員本薪加一倍乘以提撥率百分之十二共同提繳費用至個人退撫儲金專戶。凡符合該辦法所定服務年資之任教職員皆可於退休時由該基金領取一定金額之退休金。凡不符合該辦法所訂資格者，依本校教職員工退休辦法，於退休時所需支付之退休金費用由學校自行負擔。

(2) 本校就約聘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每月按不低於薪資總額之百分之六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專戶，員工於退休時得就退休金專戶及其累積收益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之方式領取。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銀行存款

摘要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現金	\$663,013	\$1,544,673
支票存款	9,277,050	8,829,018
活期存款	111,943,598	78,101,082
外幣存款	460,033	459,819
定期存款	900,000	900,000
合計	<u>\$123,243,694</u>	<u>\$89,834,592</u>

2. 應收款項

摘要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應收補助款	\$3,866,905	\$190,813
應收利息	37,667	36,108
應收學雜費	8,564,615	7,106,786
其他應收款	11,390,532	24,567,555
合計	<u>\$23,859,719</u>	<u>\$31,901,262</u>

3. 長期投資

(1) 105年7月31日

項 目	股數	金額	占股權百分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註)	5,010,000	\$35,205,469	62.625%

註：A. 本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之規定，申請投資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參與「高雄市立空中大學住宿餐飲區及健身休閒區設施設備興建營運BOT」一案，業經教育部103年7月14日台教高(三)第103009781號函核准在案。

B. 長期投資變動如下：

項 目	金額
104年8月1日餘額	\$42,711,254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	(7,505,785)
105年7月31日餘額	\$35,205,469

(2) 104年7月31日

項 目	股數	金額	占股權百分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註)	5,010,000	\$42,711,254	62.625%

註：A. 本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之規定，申請投資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參與「高雄市立空中大學住宿餐飲區及健身休閒區設施設備興建營運BOT」一案，業經教育部103年7月14日台教高(三)第103009781號函核准在案。

B. 長期投資變動如下：

項 目	金額
103年8月1日餘額	\$50,100,000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	(7,388,746)
104年7月31日餘額	\$42,711,254

4. 附屬機構投資

	附屬機構投資	餘 絀	合 計
103年8月1日餘額	\$375,206,868	\$27,156,659	\$402,363,527
蓮潭會館退回投資款	(737,630)	—	(737,630)
103學年度蓮潭會館餘絀	—	31,359,434	31,359,434
104年7月31日餘額	374,469,238	58,516,093	432,985,331
蓮潭會館盈餘撥方學校基	—	(16,668,710)	(16,668,710)
104學年度蓮潭會館餘絀	—	21,643,894	21,643,894
105年7月31日餘額	\$374,469,238	\$63,491,277	\$437,960,515

註：依本校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五日第三屆第四次董事會議通過之「台灣首府大學附設蓮潭國際文教會館設置辦法」第九條規定，會館年度結算如有盈餘，至少酌留百分之五十撥充學校基金，其餘供作營運準備金。

5. 特種基金

摘要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設校基金	\$62,700,000	\$62,700,000

(1) 本校設校基金係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於金融機構且未提供予金融或其他機構作為質押。

(2) 98學年度動支設校基金43,300,000元，經教育部98年9月18日台高(四)字第0980154609號函同意。

6.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1) 民國105年7月31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數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期末餘額
固定資產						
土地改良物	\$17,771,624	0	0	0	0	\$17,771,624
房屋及建築	1,585,482,675	\$1,824,538	0	0	0	1,587,307,213
機器儀器及設備	324,453,293	15,695,052	\$4,141,532	0	0	336,006,813
圖書及博物	324,332,629	1,199,742	0	0	0	325,532,371
其他設備	86,097,290	516,425	752,898	0	0	85,860,817
	<u>2,338,137,511</u>	<u>19,235,757</u>	<u>4,894,430</u>	<u>0</u>	<u>0</u>	<u>2,352,478,838</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17,096,518)	(178,308)	0	0	0	(17,274,826)
房屋及建築	(280,846,704)	(29,575,432)	0	0	0	(310,422,136)
機器儀器及設備	(258,585,379)	(19,468,950)	(4,084,066)	0	0	(273,970,263)
其他設備	(85,409,285)	(481,264)	(752,898)	0	0	(85,137,651)
	<u>(641,937,886)</u>	<u>(\$49,703,954)</u>	<u>(\$4,836,964)</u>	<u>0</u>	<u>0</u>	<u>(686,804,876)</u>
固定資產淨額	<u>\$1,696,199,625</u>					<u>\$1,665,673,962</u>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20,464,374	\$3,687,637	0	0	0	\$24,152,011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15,851,408)	(2,247,680)	0	0	0	(18,099,088)
無形資產淨額	<u>\$4,612,966</u>	<u>\$1,439,957</u>	<u>0</u>	<u>0</u>	<u>0</u>	<u>\$6,052,923</u>

(2)民國104年7月31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數	重分類增加數	重分類減少數	期末餘額
固定資產						
土地改良物	\$17,771,624	0	0	0	0	\$17,771,624
房屋及建築	1,579,784,897	\$5,697,778	0	0	0	1,585,482,675
機器儀器及設備	313,323,429	19,373,425	\$8,243,561	0	0	324,453,293
圖書及博物	323,332,629	1,000,000	0	0	0	324,332,629
其他設備	89,289,555	246,410	3,438,675	0	0	86,097,290
	<u>2,323,502,134</u>	<u>26,317,613</u>	<u>11,682,236</u>	<u>0</u>	<u>0</u>	<u>2,338,137,511</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16,895,115)	(201,403)	0	0	0	(17,096,518)
房屋及建築	(250,763,614)	(30,083,090)	0	0	0	(280,846,704)
機器儀器及設備	(247,559,141)	(19,257,422)	(8,231,184)	0	0	(258,585,379)
其他設備	(88,235,656)	(596,935)	(3,423,306)	0	0	(85,409,285)
	<u>(603,453,526)</u>	<u>(\$50,138,850)</u>	<u>(\$11,654,490)</u>	<u>0</u>	<u>0</u>	<u>(641,937,886)</u>
固定資產淨額	<u>\$1,720,048,608</u>					<u>\$1,696,199,625</u>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8,660,834	\$1,803,540	0	0	0	\$20,464,374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u>(13,545,833)</u>	<u>(2,305,575)</u>	<u>0</u>	<u>0</u>	<u>0</u>	<u>(15,851,408)</u>
無形資產淨額	<u>\$5,115,001</u>	<u>(\$502,035)</u>	<u>0</u>	<u>0</u>	<u>0</u>	<u>\$4,612,966</u>

(3)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7月31日止，上述固定資產均無提供抵質押之情事。

7. 遞延費用

摘要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權利金	\$1,603,665	\$2,186,815

權利金係本校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三十日向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台南市麻豆段五之三號等十八筆土地，租期自民國八十八年四月三十日至一百三十八年四月三十日止，計五十年，並依租約規定，每二十年給付一次權利金，本校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四日支付權利金金額為\$11,663,004，按二十年平均分攤。

8. 應付款項

摘要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應付票據	\$6,290,566	\$9,173,290
應付設備款	852,382	1,670,999
其他應付費用	16,273,374	18,366,843
其他應付款	363,904	696,162
合 計	<u>\$23,780,226</u>	<u>\$29,907,294</u>

9. 預收款項

摘要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預收學什費收入	\$5,186,122	\$7,702,968
其他預收款項	3,606,355	2,556,561
合計	\$8,792,477	\$10,259,529

10. 代收款

摘要	105年7月31日	104年7月31日
代收國科會補助款	\$134,266	\$415,162
代收教職員工保險費及所得稅	1,611,471	1,850,747
代收學生會費	1,962,714	2,060,098
代收退撫(自提)	532,952	461,403
代收各項獎勵學金	553,500	384,500
合計	\$4,794,903	\$5,171,910

11. 權益基金及餘絀

	權益基金			餘絀	基金及餘絀合計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設校基金	贈款撥款權益基金	其他權益基金		
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一日餘額	\$62,700,000	\$130,350,417	\$1,329,897,792	\$759,240,631	\$2,201,197,840
累積餘絀轉列撥款權益基金		23,941,955		(23,941,955)	0
其他權益基金轉列累積餘絀			(24,586,715)	24,586,715	0
民國一〇三學年度收支餘絀				26,968,464	26,968,464
民國一〇四年七月三十一日餘額	62,700,000	163,301,372	1,305,311,077	786,853,855	2,318,166,304
累積餘絀轉列撥款權益基金		38,242,747		(38,242,747)	0
其他權益基金轉列累積餘絀			(27,920,202)	27,920,202	0
民國一〇四學年度收支餘絀				4,798,395	4,798,395
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餘額	\$62,700,000	\$201,544,119	\$1,277,381,875	\$781,338,705	\$2,322,064,699

12. 所得稅

本校一〇四學年度及一〇三學年度皆符合所得稅法及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有關免納所得稅之規定，故無須繳納所得稅。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蔡清淵	本校之董事長 (民國104年4月解任)
應秀鳳	本校之董事長
黃秀孟	本校之董事
李福登	本校之專任董事 (民國104年8月就任)
吳清基	本校之董事
陳春龍	本校之董事
張國男	本校之董事
應秀鳳	本校之專任董事 (民國104年4月卸任)
蔡鎮宇	本校之專任董事 (民國104年7月就任)
楊國賜	本校之董事
韋伯韜	本校之監察人
鄭琨琳	本校之董事
台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校之董事長
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校之董事長

註：前任董事長蔡清淵先生於104年4月過世，依法當然解任隨即改選應秀鳳女士為新任董事長。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校支付關係人各項報酬及費用明細如下：

A. 民國104學年度

關係人名稱	專任者		無給職者		
	薪資	勞健保及勞退金	出席費	交通費	二代健保
蔡清淵	0	0	0	0	0
黃秀孟	0	0	\$10,000	0	\$200
李福登	\$960,000	\$86,817	0	0	0
吳清基	0	0	20,000	\$4,745	391
陳春龍	0	0	20,000	0	391
張國男	0	0	20,000	0	391
應秀鳳	0	0	30,000	0	587
楊國賜	0	0	20,000	3,120	391
韋伯韜	0	0	0	2,440	0
鄭琨琳	0	0	20,000	0	391
蔡鎮宇	1,566,240	205,807	0	0	0
合計	<u>\$2,526,240</u>	<u>\$292,624</u>	<u>\$140,000</u>	<u>\$10,305</u>	<u>\$2,742</u>

B. 民國103學年度

關係人名稱	專任者		無給職者		
	薪資	勞健保及勞退金	出席費	交通費	二代健保
蔡清淵	0	0	\$30,000	0	\$600
黃秀孟	0	0	50,000	0	1,000
李福登	0	0	40,000	0	800
吳清基	0	0	50,000	\$9,390	1,000
陳春龍	0	0	50,000	2,980	1,000
張國男	0	0	40,000	1,200	800
應秀鳳	\$1,174,680	\$156,485	30,000	0	600
楊國賜	0	0	50,000	5,620	1,000
韋伯韜	0	0	40,000	7,690	800
鄭琨琳	0	0	30,000	0	600
蔡鎮宇	130,520	16,199	0	0	0
合計	<u>\$1,305,200</u>	<u>\$172,684</u>	<u>\$410,000</u>	<u>\$26,880</u>	<u>\$8,200</u>

註：應秀鳳女士擔任專任董事期間至民國104年4月底，104年5月起擔任無給職董事長。

[六]抵(質)押之資產：無。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無。

[八]舉借指數計算表

項 目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附屬機構 蓮潭國際文教會館	合併金額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L1)	0	0	0
短期債務(L2)	0	0	0
應付款項(L3)	23,780,226	39,200,998	62,981,224
代收款項(L4)	4,794,903	0	4,794,903
其他流動負債(L5)	0	458,743	458,743
其他借款(L6)	0	0	0
長期銀行借款(L7)	0	0	0
長期應付款項(L8)	0	0	0
應付退休金(L9)	0	0	0
存入保證金(L10)	2,198,045	416,215	2,614,260
貨幣性負債小計(A)=(L1)+...+(L10)	30,773,174	40,075,956	70,849,130
現金(A1)	663,013	2,478,401	3,141,414
銀行存款(A2)	122,580,681	85,781,580	208,362,261
短期投資(A3)	0	0	0
應收款項(A4)	23,859,719	6,487,640	30,347,359
長期投資(A5)	35,205,469	0	35,205,469
長期應收款項(A6)	0	0	0
長期應收票據	0	38,350,000	38,350,000
特種基金(A7)	62,700,000	0	62,700,000
投資基金(A8)	0	0	0
存出保證金(A9)	1,357,700	10,536,300	11,894,000
貨幣性資產小計(B)=(A1)+...+(A10)	246,366,582	143,633,921	351,650,503
借款淨額(C)=A-B	(215,593,408)	(103,557,965)	(280,801,373)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20,969,207	33,673,482	54,642,689
舉債指數 C ÷ D (取小數點二位)	0	0	0

[九]其他：

附屬機構(相關事業)資金流向表

單位名稱	學校增撥附屬機構(相關事業)投資付現數 A	104學年度實際繳回學校現金數							合計數 H+A	對照財務報表頁碼
		上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本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盈餘 B	撥充學校基金 C	撥充學校基金 比率 D=C/B	盈餘 E	撥充學校基金 F	撥充學校基金 比率 G=F/E	小計 H=C+F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府大學	0	31,359,434	16,668,710	53.15%	21,643,894	0	0.00%	16,668,710	16,668,710	8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府大學附屬機構蓮潭國際文教會館	0	(31,359,434)	(16,668,710)	53.15%	21,643,894	0	0.00%	(16,668,710)	(16,668,710)	8

單位名稱	學校增撥附屬機構(相關事業)投資付現數 A	103學年度實際繳回學校現金數							合計數 H+A	對照財務報表頁碼
		上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本學年度之盈餘撥充情形					
		盈餘 B	撥充學校基金 C	撥充學校基金 比率 D=C/B	盈餘 E	撥充學校基金 F	撥充學校基金 比率 G=F/E	小計 H=C+F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府大學	0	27,156,659	737,630	2.72%	31,359,434	0	0.00%	737,630	737,630	8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府大學附屬機構蓮潭國際文教會館	0	(27,156,659)	(737,630)	2.72%	(31,359,434)	0	0.00%	(737,630)	(737,630)	8

[十]其他：

1. 教育部105年3月11日臺教會(二)字第1040164823號函改善情形說明：

公文內容	改善情形
(1) 蓮潭國際文教會館與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之資金融通情形，103 學年度期末尚有 6,835萬元未收回，與前揭規定不符，請儘速收回並檢討改進。	該款項已於 104學年度收回30,000,000元，期末尚有38,350,000元分別開立期票償還，自民國106年至110年底止，於每年底分別償還600萬、720萬、837萬、878萬及800萬。
(2) 貴校「台灣首府大學附設蓮潭國際文教會館設置辦法」第 9條規定，年度結算如有盈餘，至少酌留 50%撥充學校基金，爰請貴校爾後當學年度如有盈餘，應確實於次一學年度將盈餘至少 50%撥充學校基金。	學校已確實將 103學年度盈餘\$31,359,424 於 104學年度撥充學校基金\$16,668,710。

2. 教育部104年10月12日臺教高(三)字第1040134753號函改善情形說明：

公文內容	改善情形
(1) 貴校依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申請投資高雄國際會館，前經本部 103 年 7月14日臺教高(三)字第1030097871號函核准在案，惟因申請過程延宕，其投資款項由蓮潭會館以暫借款方式借予高雄國際會館，經查 101學年度及102學年度分別暫借新臺幣(以下同) 2,156萬元及7,895萬 4,905元，高雄國際會館並均於各學年度結束前返還。	該等款項均已於學年度結束前返還，104 學年度並無此類缺失。
(2) 董事長向蓮潭會館借支款項60萬元，據蓮潭會館表示「其目的係為購買貴賓伴手禮及客房行政房用茶葉禮盒，後因進貨品質不如預期，而辦理現金繳回蓮潭會館。」其中除 20萬元確係為購買年節禮品禮盒作為業務推廣使用及檢附單據核銷外，其餘 3筆款項共40萬元，業由董事長以現金返還借支款項。	該筆款項已於 104學年度完成費用報銷及現金歸墊。104 學年度並無此類缺失。

公文內容

- (3) 經查蓮潭會館於103年2月28日列支為高雄國際會館相關客房設備、餐飲器皿採購品項詢樣之國外差旅費9萬1,600元，其出差人員除蓮潭會館員工外，尚包含廠商陳○禎、蓋○生等共6人，惟當時高雄國際會館尚非為貴校附屬機構，上述收支應與蓮潭會館業務無關，且蓮潭會館與高雄國際會館為不同之法人主體，其財務收支應合理歸屬，爰該差旅費不應全由蓮潭會館支付。
- (4) 蓮潭會館101、102學年度分別列支董事長座車租賃費155萬1,922元、142萬4,684元、董事長座車加油費8萬1,813元、11萬0,188元，共計316萬8,607元，經查係蓮潭會館租車BMW750LI一台，每月車輛租賃費約13萬元（租約於102學年度到期，現不再續租），據蓮潭會館會計單位表示該車主要用途係由董事長親自接待會館重要貴賓時使用。惟經檢視該車102、103年度使用紀錄發現，該車雖未逐日填寫使用情況，惟除往返臺灣高鐵、高雄國際機場外，亦有派車至台灣首府大學35次之紀錄，僅占所提供派車之14.8%。
- (5) 103年7月28日帳列其他營業支出一雜項購置2萬1,905元，據蓮潭會館會計單位表示係因董事長身體不適，故購置電動床一台置於董事長休息室，僅供董事長至會館視查營運狀況時使用。

改善情形

本次出差人員共6名，其中4名為蓮潭會館員工，2名為廠商人員，由蓮潭會館支付4人差旅費，廠商部份已於104學年度繳回蓮潭會館新臺幣2萬9,557元。104學年度並無此類缺失。

本項租賃相關支出主要係用於蓮潭會館國內外貴賓接送、參訪為業務經營所需，並已於104學年度建立完善出車紀錄。104學年度並無此類缺失。

該電動床104學年度放置於蓮潭會館客房部，供會館行動不便之房客使用。104學年度並無此類缺失。

公文內容

- (6) 103年 6月30日帳列交際費7,710元，係董事長參與中華民國圖書出版事業協會第14屆第 5次理監事會後聚餐餐費，惟該協會主要業務為出版事業似與蓮潭會館業務無關。
- (7) 貴校出借設備(經費購置來源為100年度本部其他補助款)予蓮潭會館，設備包含單站式多功能訓練機 1台、靠背式健身車2台、划船機1台、電動跑步機 2台，除電動跑步機有黏貼財產標籤外，其餘則未黏貼財產標籤，建請依規定辦理。
- (8) 經實地盤點上述出借之設備放置於蓮潭會館健身房，因健身房主要係供房客使用，具有營利之性質，惟該備購置經費來源為本部獎補助款，顯未符合獎補助款應優先支用於校內師生之使用原則，應請即刻改善

改善情形

本筆支出係因前董事長擔任該協會之理監事，而該協會亦常至蓮潭會館開會及宴客。確實是蓮潭會館之重要客戶，故本項支出實為蓮潭會館營運所需之交際支出。

財產標籤及標示不清楚的部份已依相關規定，全數確實黏貼財產標籤。104 學年度並無此類缺失。

該等設備已於 104學年度全數移回校本部，104 學年度並無此類缺失。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實施說明及評估

民國一〇五年七月三十一日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民國一〇四學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辦理竣事。查核期間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就該校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由於此項查核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且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之缺失，故本報告無法對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

本學年度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附屬機構蓮潭國際文教會館與關係人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有資金融通情形，期末有38,350,000元分別開立期票償還，自民國106年至110年底止，於每年底分別償還600萬、720萬、837萬、878萬及800萬。

依本會計師實施上述評估之結果，除上段所述外，並未發現該校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存有重大缺失而需作改進之情事。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版

(一)收入查核

01. 查核事項：

抽查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2. 查核事項：

抽查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3. 查核事項：

抽查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4. 查核事項：

抽查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二)支出查核

05. 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查核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1,0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版

06. 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查核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7.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查核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8.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抽查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9.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抽查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嗣後如有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且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0.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2項規定，查核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1.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查核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版

12.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查核：(1) 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3.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4. 查核事項：

抽查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審核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5. 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抽查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6.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現金禮券、郵政禮券之支出，抽查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17.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三) 資產查核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版

1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依臺教高(一)字第1030037310B號令核釋校內不動產出租，如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多元化生活所需，而依大學自主自訂規章、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便利超商、影印店、書店等，在不妨礙校務發展或辦學目的之原則下，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1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78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本期無動用情形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2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78年以後新設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1.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2.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3. 查核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及流用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版

24. 查核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25.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26.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27.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逕行刪除)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28.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2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版

3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抽查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32.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提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4.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5. 查核事項：

抽查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四)負債查核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版

36.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查核結果：是 否

(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舉債指數 = { 0.00 }

37.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3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39. 查核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形

(五) 教育部補助款查核

40.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助計畫規定使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1.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款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版

42.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3.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0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六)其他

44.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104年9月4日臺教會(二)字第1040106017號

45.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6.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蓮潭國際文教會館：教育部95年2月7日臺高(二)第0950012667號

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份有限公司：教育部103年7月14日臺高(三)第1030097871號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版

4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撥充學校基金？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是」，請填表列項目)

表列項目：

(1)附屬機構：蓮潭國際文教會館

①章則規定內容：年度結算如有盈餘，至少酌留百分之五十撥充學校基金

②依章則規定應撥充學校基金比率為50%；實際撥充學校基金比率為53.15%

(2)相關事業：高雄國際休閒會館(股)公司

①章則規定內容：依公司章程規定按持股比例分配盈餘

②依章則規定前一年度結算為虧損，故未分配

補充說明：依規定辦理

49. 學校與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間，有關本學年度學校對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增撥投資付現數，與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實際繳回學校數之帳載金額是否相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表列項目：

(1)學校對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增撥投資付現數合計數為0。

(2)附屬機構蓮潭國際文教會館之實際繳回數合計數\$16,668,710，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之4。

補充說明：

5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及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5條之規定，於學年度終了後4個月內，將(1)決算書：①平衡表②收支餘絀表③現金流量表④現金收支概況表⑤收入明細表⑥支出明細表(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併同於學校網站公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是」，請列出查核學校公告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查核日期：105年11月11日，公告網址：http://www.tsu.edu.tw/~acctg/FINANCIAL01.html#jn_ac

51. 查核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辦理情形？(註：請列出學校尚未改善事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52. 查核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及以前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是否已經改善？(註：不論改善與否，均請列出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並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104年10月12日臺教高(三)字第1040134753號函改善事項已全部改善完成，另105年3月11日臺教會(二)字第1040164823號函部分事項尚在改善中。相關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5年7月臺教會(二)字第1050089805號函版

5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

54. 查核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1條、第22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1：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查核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44條已將會計主管任用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備規定取消。）

補充說明：

55.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查核內容。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5.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6. 本查核附表請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王戊昌



會計師：邱桂鈴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51374 號

會員姓名：(1) 王 戊 昌
(2) 邱 桂 鈴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彰化所

事務所地址：彰化市中山路二段 681 號 11 樓

事務所電話：04-23211868

事務所統一編號：397939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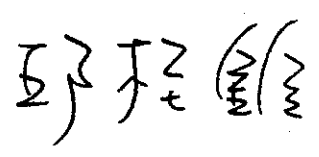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 2032 號
(2) 台省會證字第 3181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02434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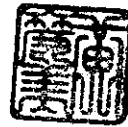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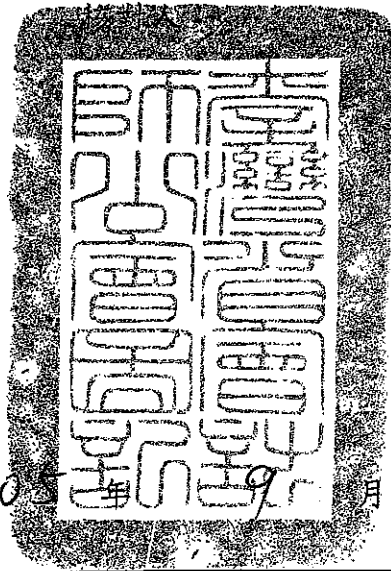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

104 學年度 (自民國 104 年 08 月 01 日至

105 年 07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1 日